

证券代码：002329

证券简称：皇氏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 - 058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司法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冻结申请人
黄嘉棣	是	43,400,000	16.50%	5.18%	2021-5-11	2021-9-9	宁波慢点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

此前，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所持公司 43,400,000 股股份因经济纠纷事项被司法冻结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9）。现经纠纷各方调解，上述司法冻结股份全部解除冻结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3,023,3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.40%。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后，黄嘉棣先生所持本公司股

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